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大理石
基材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三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7731077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9b8b7b		
建设项目名称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大理石材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6HB5G5U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豆豆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豆豆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张豆豆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JENQ1M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李晓钰	2013035610350000003512610021	BH034917	李晓钰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李晓钰	全文	BH034917	李晓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JENQ1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大理石基材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李晓钰（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3035610350000003512610021，信用编号BH034917），主要编制人员包括李晓钰（信用编号BH034917）（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3年2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JENQ1M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可查询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经营、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安青

注册资本 壹佰伍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17日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仲景
路恒方广场写字楼1703室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环境影响评价服务；环境污染治
理服务；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自动化设备、五金
电料、三类机电产品销售；环境污染防治技术研发
、推广；环境检测；环保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3 年 02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李晓钰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李晓钰
Full Name 640202199407290542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4.07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05
Approval Date

补办证书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6月15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20208
No.

表单验证号码b1025e02c9a0491a9d5508cbe7208e38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3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40202198407280542		
社会保障号码	640202198407280542		姓 名	李晓钰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南阳市益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209	-		
南阳市益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9	-		
南阳市益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209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2-09-06	参保缴费	2022-09-06	参保缴费	2022-09-0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409	●	3409	●	3409	-
02	3409	●	3409	●	3409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3-02-22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JENQ1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2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3年2月25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李晓钰（身份证件号码640202198407280542）郑重承诺：本人在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JENQ1M）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6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李晓钰

2023年2月25日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大理石基材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说明

序号	修改意见	修改说明
1	封皮、资质单位盖章	已盖章，见封皮和资质页
2	核实项目与唐河县总体规划相符性分析	已核实，P3
3	核实项目土地手续	已核实，P3-4
4	全面细化对比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已细化，P5-6
5	有针对性比对宛环委【2022】1 号文件	已修改，P7
6	细化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已细化，P7-8
7	分析矿石成分，而后判定原料性质	已分析，P10
8	分析产品用途，判定项目所属行业类别	已分析，P10
9	全面对比《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	已全面对比，P11-14
10	准确描述项目所在区域涉及的敏感区	已修改，P14
11	引用近 3 年大气监测数据	已修改，P14-15
12	合理说明项目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已说明，P15
13	说明项目涉及行政区调整方案，并对“三线一单”比对情况说明	已说明，P20
14	说明项目与唐河县城镇重点单元相符性分析	已说明，P19
15	项目背景交代清楚，并说明项目属于行政区调整内容	已说明，P21
16	完善产品方案和设备一览表	已完善，P22-23
17	补充物料平衡	已补充，P23-24
18	完善水平衡图	已完善，P24
19	分析平面布置合理性	已分析，P25
20	核实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已核实，26-27
21	引用近三年环境现状监测数据，并补充附件证明	已补充，28-29、附件
22	对照技术指南，优化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已优化，P29
23	核实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已核实，P30
24	核实总量控制指标	已核实，P30
25	核实项目废水产生源强	已核实，P31-32
26	说明化粪池设计规模依据	已说明，P33
27	大气产污系数类比情况说明	已说明，P33
28	核实大气污染物产生源强、排气筒设置情况	已核实，P33-36

29	完善噪声评价内容	已完善，P39
30	核实一般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已核实，P40
31	完善环保投资一览表	已完善，P43
32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已完善，P44-45
33	发改委立项盖章	已盖章，见附件
34	完善细化项目平面布置图	已细化，见附图二
35	补充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已补充，见附件
36	核实物料平衡、核实污泥产生量	已核实，P23、P42
37	明确晾晒区要求，核实此过程有无粉尘产生，明确此过程废水去向	已明确、核实，P27、P32
38	补充厂区洒水降尘用水，完善水平衡图	已补充，P33、P25
39	补充杂石产生量及去向	已补充，P42
40	沉淀池污泥制砖可行性分析	已补充，P42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大理石基材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11-411328-04-01-846581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豆豆	联系方式	13838977039
建设地点	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		
地理坐标	(113 度 10 分 2.186 秒, 32 度 43 分 22.105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27-60 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308;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211-411328-04-01-846581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49
环保投资占比(%)	4.9	施工工期	1 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2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项目建设与《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相符性分析 1.1 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规划内容 一、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16 年—2030 年。 其中近期: 2016 年—2020 年; 远期: 2021 年—2030 年。 二、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其中县域为唐河县行政辖区范围, 总面积 2458 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为西至迎宾大道，南至唐河、三夹河，东至方枣高速，北至沪陕高速，建设用地面积约 64 平方公里。 三、城市规模 至 2020 年，中心城区人口 45 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 47 平方公里；至 2030 年，中心城区人口 65 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 64 平方公里。 四、城乡发展目标 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引领，把唐河建成中部现代农业发展示范区、革命老区绿色发展先行区和现代化中等城市。 五、区域职能 南襄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河南省重要的农副产品加工基地；河南省机械电子制造基地；豫西南交通枢纽及物流中心；生态休闲养生基地。 六、城市性质 南襄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以机械电子和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生态宜居城市。 七、中心城区规划 1、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唐河县中心城区形成“一河两岸多廊道、两轴四区五组团”的总体空间结构。 （1）一河两岸多廊道 “一河”：指唐河及其生态廊道； “两岸”：唐河生态廊道将唐河县中心城区分为东、西两个部分； “多廊道”沿唐河、三夹河、九龙沟、宁西铁路、沪陕高速、方枣高速等形成多条生态廊道。 （2）两轴四区五组团 “两轴”：沿建设路和伏牛路形成的两条城市空间拓展轴线，串联各个功能片区，强力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形成未来的集聚综合服务功能的发展轴线； “四区”中心城区划分为综合服务区、东部生活区、生态休闲区、产业集聚区四个特色片区； “五组团”：
--	---

	——综合服务组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完善综合服务功能，构建现代化服务体系； ——老城组团：提升传统商业风貌，构建现代化商业体系，展现传统文化氛围； ——东部宜居片组团：提升人居环境，完善设施配套，构建现代化住宅区； ——生态休闲组团：提升环境品质，优化空间资源，打造生态休闲功能主题； ——产业集聚区组团：提升创新创造能力，展现现代化产业实力。 1.2 项目建设与唐河县城乡总规相符性分析 <u>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对照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可知，项目属于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范围内，符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的要求。同时根据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出具的证明可知，项目建设符合临港街道办事处总体规划。</u>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业”。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该项目属于允许类，且项目已经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206-411328-04-01-543440，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3、选址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项目东南距刘洼村约 60m、东北距刘洼村学校约 130m，西南距朱岗村约 390m，项目北距自然沟约 200m，自然沟向西南约 1800m 汇入绵羊河。项目建设符合相关规划的要求，由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出具的证明可知，项目建设符合临港街道办事处总体规划。<u>项目租赁唐河县恒卓交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场地，根据唐河县恒卓交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土地证，土地证号：豫（2021）唐河县不动产权第 0006432 号，可知项目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选址符合要求。</u>
--	---

	4、项目与唐河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4.1 唐河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内容 1) 根据《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豫政办〔2013〕107 号）可知，唐河县设置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1 处，为唐河县二水厂，具体情况如下： 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共 19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5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605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 5000 米河道内区域。 2) 根据《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豫政办〔2016〕23 号）可知，唐河县设置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1 处，为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具体情况如下： 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 一级保护区范围：设计洪水位线(167.87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侧设计洪水位线以上 20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4.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经比对饮用水源保护规划图，项目区西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准保护区 9.5km，不在唐河县二水厂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距离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二级保护区约 29km，不在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二级保护区范围内，符合其相关规划的要求。 5、项目建设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相符性 本项目建设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中有关要求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 项目建设与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相符性分析比对表 <table><tr><td>-</td><td>要求</td><td>本项目内容</td><td>相符性</td></tr></table>	-	要求	本项目内容	相符性
-	要求	本项目内容	相符性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2.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3.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 （一）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料场密闭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4.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5.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6.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7.厂区出口应安装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1.项目所有物料包括原料、半成品和成品均要求进库存放，不得露天堆放，原料库内安装喷雾抑尘装置；2.密闭料库覆盖所有堆料区；3.车间、料库均米面封闭，通道口安装硬质卷帘门，在无车辆进出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不产生湍流；4.厂区所有地面均要求硬化处理，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外没有明显积尘；5.项目每个下料口密闭或设置独立集气装置，配套除尘器不予其他工序混用；6.厂房内各区域分区明确，均要求安装喷雾抑尘装置；7.厂区出口安装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相符
	（二）物料输送环节治理	1.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2.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3.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40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10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15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4.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1.本项目物料输送采取密闭传送带及密闭管道（人工挑拣输送带除外），其他产尘点位均配套除尘设施；2.皮带输送机和物料提升机均在密闭廊道内运行，除人工挑拣输送带（输送为湿式物料），其他落料位置均设置集尘装置并配套除尘器；3.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40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10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15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4.除尘器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	相符
	（三）生产环节治理	1.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等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1.项目颞破工序上料和破碎过程中采用湿式破碎，在地下密闭破碎，无粉尘	相符

		2.在生产过程中的产生 VOCS 的工序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 VOCS 处理设施；3.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产生；制砂上料进行三面封闭设置集气罩、制砂、筛分、色选等工序为密闭设备，并配套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2.本项目不涉及 VOCs； 3.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1.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 (四) 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2. 厂区、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3.企业出厂口 车辆治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 理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 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1. 本项目厂区道路全部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 闲置裸露空地绿化；2.定期 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 扫；3.在厂区进出口设置 车辆冲洗装置，对所有车 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 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 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 防治设施。	相符					
		1.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 (五) 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2.安装 建设完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 善监测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 系统眼位置随时公 开。	1.评价要求企业安装视频 监控设施；2.评价要求企 业后期安装在线监测、监 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 监控信息平台，并将主要 排放数据随时公开。	相符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中相关要求。 6、项目建设与《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委[2022]1 号）的相符性 项目建设与《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委[2022]1 号）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项目与宛环委[2022]1 号（节选）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table> <tr> <th>实施方案</th><th>分类</th><th>实施方案内容</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th></tr> </table>					实施方案	分类	实施方案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
实施方案	分类	实施方案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					

					性
	南阳市 2022 年 大气污染防治 攻坚战 实施方案	2.严格 环境准 入	严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水平，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全市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甲醇、合成氨）、氧化铝、焦化、铸造、铝用碳素、烧结砖瓦、铁合金等行业产能。禁止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行业单纯新增产能。	<u>本项目不属于方案中禁止建设的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u> <u>本项目为石英砂生产，产品主要用于人造大理石板加工，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经比对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修订版）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但项目涉及颗粒物，需满足通用行业基本要求，具体见表 1-3。</u>	相符
		6.严控 煤炭消 费总量	严格落实新建、改扩建涉煤项目煤炭消费替代政策，煤炭替代方案不完善的不得审批，未足额替代的不得投入生产。以钢铁、化工、建材、陶瓷、石化等高耗能行业为重点，实施重点用能单位节能降碳改造工程，组织重点用能单位对标能效标杆值，实施节能降碳改造。	本项目利用电能，不涉及煤炭。	相符
		8.实施 清洁能 源替代	禁止新建企业自备燃煤锅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等工业炉窑，必须采用清洁低碳能源；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工业炉窑改用工业余热、电能、天然气等。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及炉窑等。	相符
		27.加 强扬尘 综合治 理	深入开展扬尘治理专项行动，严格按照《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差异化评价标准》《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要求，提升工地扬尘治理智慧化水平，扬尘监测设备数据质量要真实	<u>本项目租赁厂房生产，不进行土建施工，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噪声，经距离衰减、厂房隔声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u>	相符

			有效。对各类施工工地实行清单化动态管理，强化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两个禁止”等扬尘治理制度机制，做到“十个百分之百”，工地门口设置管理公示牌，明确管理人员、执法人员。		
		43.开展简易低效VOCs治理设施清理整治	组织对涉VOCs企业治理设施建设情况、工艺类型、处理能力、运行情况、耗材或药剂更换情况、能源消耗情况和废过滤棉、废催化剂、废吸附剂、废吸收剂、废有机溶剂等二次污染物规范化处置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对治理设施设计不规范、与生产系统不匹配，单独使用光催化、光氧化、低温等离子等低效技术，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效果差的，建立清单台账，完成升级改造并开展检测验收，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VOCs。	相符
		44.强化VOCs无组织排放整治	全面排查含VOCs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敞开液面以及工艺过程等环节无组织排放情况，组织开展VOCs抽测，开展工业涂装、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执行情况检查，对达不到相关标准要求的问题进行整治。石化、制药、农药行业重点治理储罐配件失效，装载和污水处理密闭收集效果差，装置区废水预处理池、废水储罐废气未收集，LDAR不符合标准规范等问题；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重点治理集气罩收集效果差、含VOCs原辅材料和废料储存不密闭等问题。	本项目不涉及VOCs。	相符
	南阳市2022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	4.加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保护	制定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压实各级各有关部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开展丹江口水库汇水区污	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300米路西，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项目选址西北距南水北调总干渠	相符

	施方案		染源调查，进一步摸清底数，实施精准治污。推进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实施“互联网+护水”机制，2022年12月底前，在丹江口水库一级保护区建设安装自动监控、违法闯入报警驱离等设施设备，实施24小时监控，完善保护区地理界标、各类警示牌和隔离围网，切实消除环境风险隐患。开展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丹江口水库环境保护状况评估，保障丹江口水库水质安全。	约43km，距离水源保护区较远，不会对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产生影响。	
		13.严格环境准入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流域、重点行业和产业布局规划环评，构建以“三线一单”为空间管控基础、环境影响评价为环境准入把关、排污许可为企业运行守法依据的生态环境管理框架，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不属于重点行业，项目建设符合区域“三线一单”生态管控企业。	相符
		17.加强水环境风险防控	以涉重金属、危险化学品、有毒有害等行业企业为重点，加强水环境风险日常监管，建设事故调蓄池、应急闸坝等预防性设施；建立丹江口水库汇水区跨区域危险化学品运输监管机制。重点提升对老灌河等主要支流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的监测监控能力，增加地表水水质监测频次和特征因子监测；定期评价丹江口水库及主要入库河流的富营养化水平，开展以藻类指标为主的水华风险监测。完善上下游政府及相关部门之间的联防联控、信息共享、闸坝调度机制，落实应急防范措施。加强重点饮用水水源地河流、重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敏感水体风险防控，编制“一河一策	本项目洗石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	相符

			一图”应急处置预案，强化应急演练，避免重、特大水污染事故发生。		
	南阳市 2022 年 土壤污 染防治 攻坚战 实施方 案	3.严格 控制涉 重金属 企业污 染物排 放	新、改、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实施 7%的“减量替代”。建立完善全口径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及时完善更新全口径清单企业信息及生产状态。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及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有关规定，将符合条件的排放镉等重金属的企业，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2022 年 6 月底前，纳入大气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涉镉等重金属排放企业完成自动在线监测设施设备的安装调试，做好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控设备联网的准备。持续开展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活动，坚持边排查边整治。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厂家检测报告，本项目石英石原料化学组分主要为：灼烧减量 LOSS (1025℃) 含量 0.15%，Al ₂ O ₃ 含量 0.068%，SiO ₂ 含量 99.72%，Fe ₂ O ₃ 含量 0.0073%，CaO 含量 0.003%，MgO 含量 0.0018%，K ₂ O 含量 0.021%，Na ₂ O 含量 0.011%，TiO ₂ 含量 0.0011%。石英石原料无有害元素、无剧毒物质、无重金属等，不涉及重金属。	相符
7、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的相符性 《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要求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以上要求。本项目产品用于人造大理石板制造，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经比对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修订版）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本项目不属于指南中划定的重点行业，企业不需进行绩效分级，但本项目企业应急减排措施应达到《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项目与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基本要求的相符性分析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

				性
	1、物料装卸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不易产生尘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运输物料的车辆均采用封闭措施，原料卸料过程在密闭原料库内进行并喷水降尘。产品装袋过程中设置密闭措施无粉尘外逸。	相符
	2、物料储存	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	项目粉状物料均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内；块状物料储存于封闭仓库内并设置喷雾装置；袋装物料储存于封闭成品库内。料场内全部硬化处理，进出大门为硬质卷帘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相符
	3、物料转移和输送	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项目粉状物料均采用密闭输送，块状采用封闭廊道输送；物料转载、下料口设置集气装置收集粉尘配套除尘器。	相符
	4、成品包装	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卸料口接吨包袋完全封闭，卸料口地面及时清扫，无明显积尘。	相符
	5、工艺过程	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 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项目颚破工序采用湿法破碎，破碎过程加水抑尘；制砂、筛分、色选过程中均设置集气措施并配套除尘设施。 各生产工序车间地面干净，不得有积料、积灰等现象。 车间内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相符
	其他基本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1、运输及运输监管		/	/
	(1) 运	①公路运输。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	①公路运输均使用达到	相

	运输方式	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比例（A 级 100%，B 级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 ②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的比例（A 级 100%，B 级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 ③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国五及以上或新能源车辆（A 级/B 级 100%）； ④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A 级/B 级 100%）	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 ②厂内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 ③项目不涉及危险品及危废运输； ④厂区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机械。	符合
	(2) 运输监管	厂区货运车辆进出大门口：日均进出货物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值 1000 万及以上的企业，拟申报 A、B 级企业时，应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电子台账。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并能保留数据 6 个月以上。	厂区日均进出货物超过 150 吨，要求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电子台账。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并能保留数据 6 个月以上。	相符
	2、环境管理要求		/	/
	(1) 环保档案资料齐全	①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现状评估文件； ②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③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④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披露，有规范的排气筒监测平台和排污口标识。	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档案整理	相符
	(2) 台账记录信息完整	①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②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活性炭等更换量和时间）； ③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 ④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A、	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台账记录	相符

		<u>B 级企业必需）；</u> <u>⑤电消耗记录（已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的 A、B 级企业必需）。</u>		
	<u>（3）人员配置合理</u>	<u>配备专/兼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u>	<u>按要求配置环保人员</u>	<u>相符</u>
	<u>3、其他控制要求</u>		<u>/</u>	<u>/</u>
	<u>（1）生产工艺和装备</u>	<u>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u>	<u>经对比，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u>	<u>相符</u>
	<u>（2）污染治理副产物</u>	<u>除尘器应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除尘灰应通过气力输送、罐车、袋子等封闭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除尘灰如果转运应采用气力输送、封闭传送带方式，如果直接外运应采用罐车或袋装后运输，并在装车过程中采取抑尘措施，除尘灰在厂区内应密闭/封闭储存；脱硫石膏和脱硫废渣等固体废物在转运过程中应采取抑尘措施并应封闭储存。</u>	<u>除尘器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u>	<u>相符</u>
	<u>（3）用电量 / 视频监控</u>	<u>按照《河南省涉气排污单位污染治理设施用电监管技术指南（试行）》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有自动在线监控系统的企业除外），用电监管数据直接上传至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的污染治理设施用电监管平台服务器；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和用电量监管拟申报 A、B 级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u>	<u>申报 A、B 级企业时按要求安装相关设施。</u>	<u>相符</u>
	<u>（4）厂容厂貌</u>	<u>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u> <u>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u>	<u>厂区全部硬化，道路定期清扫、洒水抑尘。</u>	<u>相符</u>
由上表分析可知，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相符。 8、“三线一单”相符性				

“三线一单”是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是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精细化管理、强化国土空间环境管控、推进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

A、生态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需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对于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服务功能、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项目选址不在国家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范围内，距离国家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较远，因此项目符合区域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B、环境质量底线：“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響，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项目区域为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2021 年度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2 年 4 月），唐河县 2021 年环境空气主要项目监测结果为除 PM₁₀ 和 PM_{2.5} 的年均值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年均值的标准限值要求；其他基本因子 SO₂、NO₂、CO、O₃ 均能满足上述标准的限值要求。目前唐河县已严格执行唐河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唐河县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政策相关要求，大气环境质量会逐步改善。

项目区附近主要地表水体为绵羊河，为唐河支流，唐河评价河段水质功能区划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要求；根据《2021 年度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2 年 4 月），唐河郭滩断面的监测数值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根据《2021 年度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2 年 4 月），唐河县各地下水监测点位的各监测指标均能够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的Ⅲ类标准，说明项目所在地地下水环境质量较好。

项目所在区域执行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属于工业和居住混合区。由于项目距离 S335 较近。因此，项目周边声环境质量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和 4a 类标准要求。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

C、资源利用上线：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项目用水由自备井供给；能源主要依托当地电网供电。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因此，项目建设不会突破区域资源利用上线。

D、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指基于环境管控单元，统筹考虑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管控要求，提出的空间布局、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禁止和限制的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与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

	符性分析见下表。
--	----------

表 1-4 项目与唐河县城郊乡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节选）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管控 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 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 单元 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 性
		乡镇					
ZH411328 10002	唐河县水 优先保护 单元	城郊乡、源潭镇	优先 保护 单元	空间布 局约束	1、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设置排污口。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2、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禁止从事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或者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	经对比，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不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相符

ZH411328 10003	唐河县一般生态空间	滨河街道、兴唐街道、文峰街道、马振抚镇、城郊乡	优先保护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防止过度垦殖、放牧、采伐、取水、渔猎、旅游等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在不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地适度发展旅游、农林产品生产和加工、观光休闲农业等产业。 2、禁止发展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禁止有损自然生态系统的侵占水面、湿地、林地的农业开发活动。 3、湿地公园保育区除开展保护、监测、科学研究等必需的保护管理活动外，不得进行任何与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和管理无关的其他活动。 4、禁止在公益林内放牧、开垦、采石、挖沙取土、堆放废弃物，以及违反操作规程采脂、挖笋、掘根、剥树皮、过度修枝等毁林行为。禁止向公益林内排放污染物。 5、不得在地质遗迹保护区内及可能对地质遗迹造成影响的一定范围内进行采石、取土、开矿、放牧、砍伐等对保护对象有损害的活动。 6、已依法设立采矿权并取得环评审批文件的矿山项目，可以在不损害区域生态功能的前提下继续开采，并及时进行生态恢复。新建、扩建矿山项目应依法履行环评审批手续。	1.项目为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业，不属于过度垦殖、放牧、采伐、取水、渔猎、旅游等活动，且项目占地为建设用地，各污染物经处理后均达标排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2.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业，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企业，且本项目不涉及有损自然生态系统的侵占水面、湿地、林地的农业开发活动。 3.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不在湿地公园范围内。 4.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项目占地范围内不涉及公益林区。 5.项目位于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占地范围不涉及地质遗迹保护区。 6.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业，不属于采矿项目。	相符
-------------------	-----------	-------------------------	--------	--------	---	---	----

ZH411328 20003	唐河县城 镇重点单 元	城郊乡、滨河街 道、文峰街道、 兴唐街道	重点 管控 单元	空间布 局约束	1、在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 2、推进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加快城市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分类完成就地改造、退城入园或关闭退出。 3、在城镇居民和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区域禁止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 4、原则上不再新增非电行业耗煤项目，确因产业发展和民生需要新上耗煤项目的，要全面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 5、列入整合搬迁类的，要按照产业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原则，搬迁至产业集聚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 6、新建涉高 VOCs 排放的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要入产业集聚区。 7、禁止新、改、扩建“两高”项目。	1.项目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不产生恶臭气体，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u>2.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不属于重污染企业，且本项目虽位于城区规划临港街道范围内，但目前尚未农村区域。</u> 3.项目不属于养殖业。 4.项目不涉及煤炭。 5.项目不属于整合搬迁类。 6.项目不涉及高 VOCs 排放的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 7.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
-------------------	-------------------	----------------------------	----------------	------------	--	--	----

				污染排放管控	1、水泥等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建设和雨污分流系统改造，逐步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3、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持续开展车辆更新工作。 4、加快城市建成区排水管网清污分流、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 A 排放标准。 5、涉重行业企业废水排放口重金属污染物应达到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严禁涉重金属废气排放行业企业废气中重金属污染物超标排放。	1、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 2-4、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3、运输车辆严格按照要求。 5、项目不涉及重金属。	
--	--	--	--	---------------	--	--	--

注：根据 2021 年 4 月《唐河县城郊乡行政区域调整公告》，设立临港街道。按历史边界整建制析出城郊乡的常岗头、刘洼、刘庄、王庄、秦冲、朱庄、权庄 7 个村委设立临港街道办事处。南阳市“三线一单”划分时，尚未设立临港街道，因此，本项目“三线一单”对比城郊乡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大块石英石矿经破碎加工而成的石英颗粒，作为重要的工业矿物原料，广泛应用于玻璃工业、铸造、陶瓷及防火材料、冶炼硅铁、冶金熔剂、冶金、建筑、化工、塑料、橡胶、磨料，滤料等工业，本项目产品主要用于人造大理石板行业。为满足市场需求，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于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租赁唐河县恒卓交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场地 2000m²，引进生产线 1 条，购置给料机、颚破机、筛分机、制砂机、色选机等主要生产设备，进行石英石颗粒的生产，建成投产后可达年产 5 万吨大理石基材的生产规模。

项目位于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在 2021 年之前属于唐河县城郊乡区划范围内，根据 2021 年 4 月《唐河县城郊乡行政区域调整公告》，设立临港街道，按历史边界整建制析出城郊乡的常岗头、刘洼、刘庄、王庄、秦冲、朱庄、权庄 7 个村委设立临港街道办事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受南阳向上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比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令 第 16 号），本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308；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中“其他”类别，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单位在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充分类比分析等工作的基础上，遵循环评有关规定和评价技术导则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要求，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2、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租赁厂房占地面积 2000m² 进行大理石基材的生产。具体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备注
主体工程	综合车间	1300m ²	1300m ²	租赁，1F，框架结构，生产车间内分区布局，主要包括破碎清洗区、原料区、生产区、成品区等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00m ²	100m ²	租赁，1F，框架结构
公用工程	供水	由自备井供给		
	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项目区雨水经北侧自然沟排入绵羊河；营运期生产废水处理后回用；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供电	由临港街道办事处市政供电系统提供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措施	①车辆冲洗水设置沉淀池，循环利用不外排；②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破碎清洗工序；③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清理肥田综合利用不外排		
	废气治理措施	投料、制砂、筛分工序经上料口三面设置围挡、上侧设置集气罩，制砂、筛分工序全密闭，经收集后通过管道送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引至高空排放；色选设备为全密闭，粉尘经收集后由一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车间封闭、设置喷雾装置、道路硬化、定期清扫等措施		
	噪声治理措施	合理布局；产噪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设备定期维护。		
	固废治理措施	①袋式除尘器集尘集中收集外售；清洗池沉渣压滤后外售砖厂；②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理；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3、产品方案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石英石颗粒	7000 吨	8-16 目
	10000	16-26 目
	10000	26-40 目
	10000	40-70 目
	10000	70-120 目
	3000	120 目以下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3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套/台）	备注
------	---------	----

给料机	1	物料上料
颚破机	1	物料破碎
制砂机	1	物料进一步加工
筛分机	1	物料分级
色选机	2	物料筛选
板框压滤机	1	沉渣压滤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4；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2-5。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原料名称	年用量	备注
原辅材料	石英石	51161.97t/a	外购，根据建设单位介绍，原料浮灰约占 0.1%，破碎清洗时进入废水处理系统
	水	10523.28m ³ /a	由自备井供给
	电	50 万 kWh/a	由临港街道办事处市政供电电网提供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石英石	石英石原料化学组分主要为：灼烧减量 LOSS（1025℃）含量 0.15%，Al ₂ O ₃ 含量 0.068%，SiO ₂ 含量 99.72%，Fe ₂ O ₃ 含量 0.0073%，CaO 含量 0.003%，MgO 含量 0.0018%，K ₂ O 含量 0.021%，Na ₂ O 含量 0.011%，TiO ₂ 含量 0.0011%。石英石原料无有害元素、无剧毒物质、无重金属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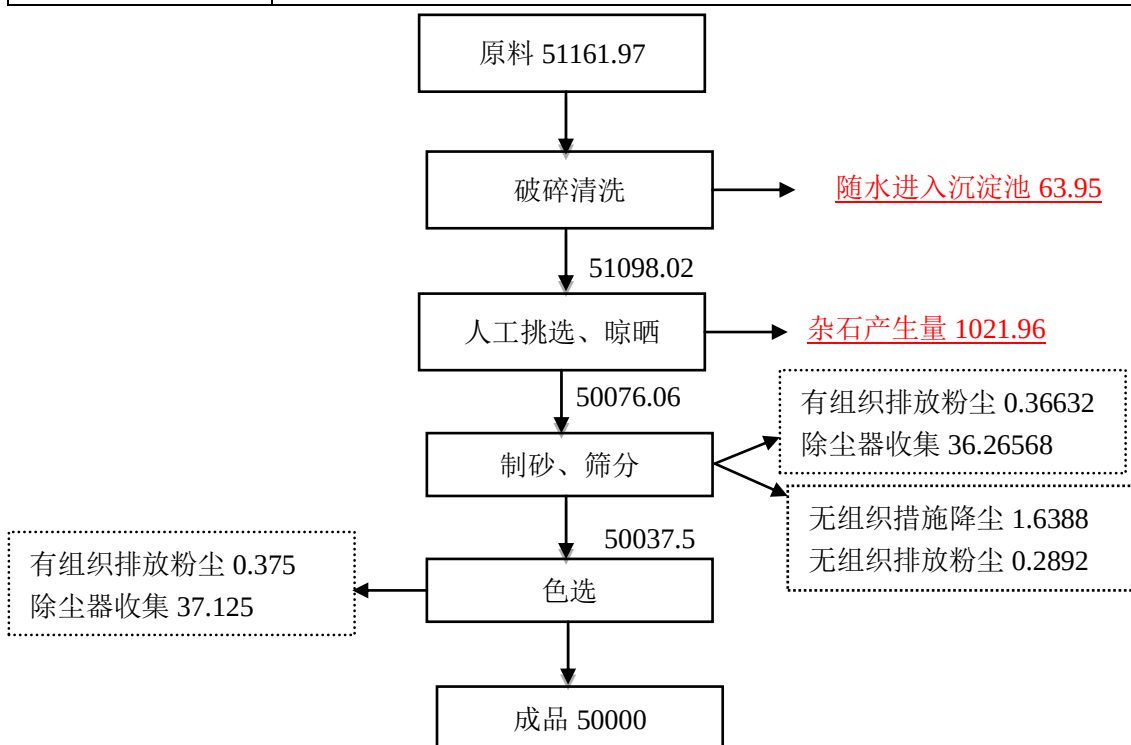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6、水平衡分析

项目用水主要为湿式破碎清洗用水、生活用水、车辆清洗用水、车间洒水降尘用水和喷雾降尘用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破碎清洗废水、车辆清洗废水等。其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破碎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破碎清洗工序；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车辆清洗。

本项目营运期用排水情况见表 2-6，水平衡见图 2-2。

表 2-6 本项目营运期用排水情况一览表 单位: m³/d

类别	用水量	用水来源	废水量	废水排放频次	备注
破碎清洗	37.556	新鲜水	150.224	不排放	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
	155.8574	循环水			
晾晒场废水	18.778	破碎清洗工序携带水	5.6334	不排放	
喷雾降尘	0.085	新鲜水	0	不排放	/
车辆冲洗	0.07	新鲜水	0.63	不外排	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
	0.63	循环水			
车间洒水	2.5	新鲜水	2.5	不排放	自然蒸发
职工	0.5	新鲜水	0.4	不排放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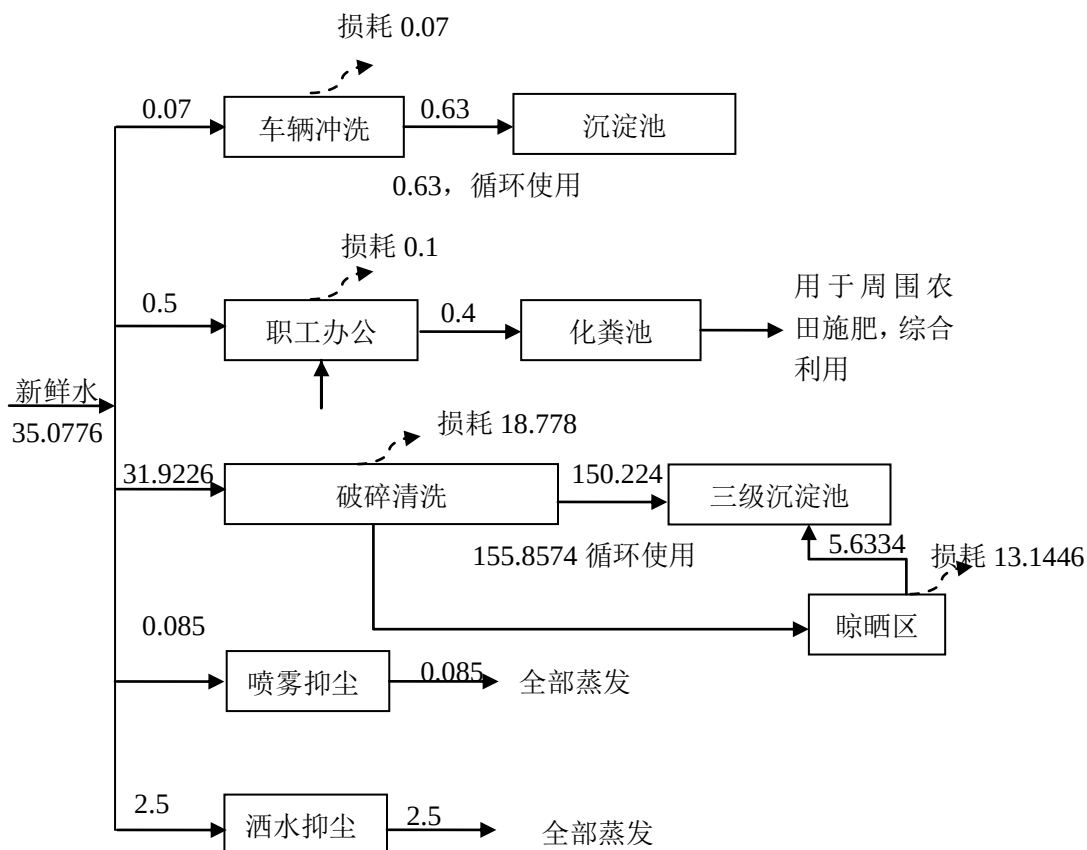


图 2-2 营运期水平衡图 单位: m^3/d

7、公用工程

供水：由自备井供给。

排水：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雨水排放：采取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项目区雨水经北侧自然沟排入项目西南侧绵羊河；污水排放：营运期生产废水经集中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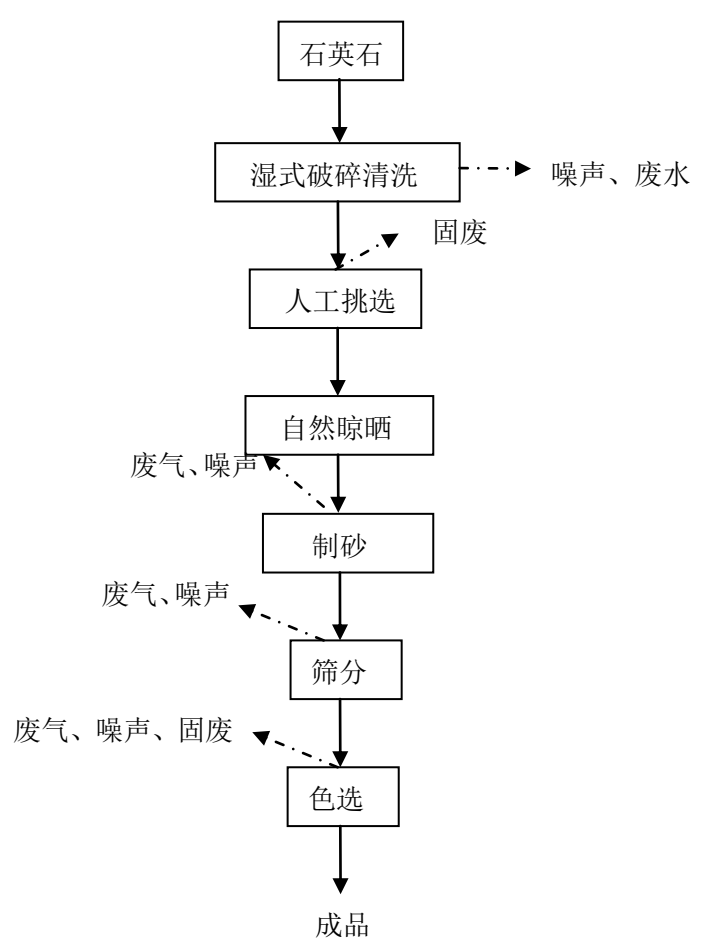
供电：由临港街道办事处市政供电系统提供。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采用单班 $\times 8\text{h}/\text{d}$ 工作制，年工作时间 300 天。

9、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租赁场地占地面积 2000m^2 ，车间东西向布置；车间内分区布局，颚破清洗工序位于厂区西北侧，西南侧为原料库，东北为成品区，东南为加工区；车间内布局紧凑，各工序互相衔接，

	方便生产；项目办公房设置于车间南侧，与生产区相对独立，可避免生产对职工办公环境带来的交叉影响。总之，项目平面布局根据生产工艺需要布置，功能分区明确，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平面布置是合理的。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2。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本项目主要进行大理石基材的生产，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pre> graph TD A[石英石] --> B[湿式破碎清洗] B -.-> B1[噪声、废水] B --> C[人工挑选] C -.-> C1[固废] C --> D[自然晾晒] D -.-> D1[废气、噪声] D --> E[制砂] E -.-> E1[废气、噪声] E --> F[筛分] F -.-> F1[废气、噪声、固废] F --> G[色选] G --> H[成品] </pre> 图 2-3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u>工艺流程简述：</u> <u>（1）湿式破碎清洗</u> 外购的石英石原料厂区不大量储存原料石英石，随车随破。石英石原料运到振动给料机，通过振动给料机连续均匀地喂入地埋颚破机，经过破碎的石英石粒径在 8cm 以下。投料和破碎均喷水进行，湿破过程同时对石英石进行浮尘清洗，此过程不产生粉尘，主要为噪声和废水。 <u>（2）人工挑选</u> 湿法破碎后的物料经皮带缓慢运至晾晒场，此过程输送带运行缓慢，由工人对破碎清洗后的石英石中杂质进行人工挑拣，去除颜色不佳材料。

	<u>(3) 晾晒</u> 人工挑选完成后的物料（湿料）经皮带输送机运至晾晒区进行自然晾晒，晾晒时有清洗废水带出在晾晒区，晾晒厂设置倾斜角度并设置倒流槽接入三级沉淀池，晾晒过程中沥干水分可沿坡度和导流槽汇入厂区三级沉淀池处理；晾晒物料为清洗干净的石英石料，粒径约 3-8cm，清洗后石英石表面干净无浮尘，无粉尘产生，且晾晒完成后及时将石料转运至密闭原料区。 <u>(4) 制砂</u> 经晾晒完成后的物料进入西南侧原料库暂存，由密闭车辆转移至制砂机投料口，进行制砂，此过程主要为制砂机投料和细碎粉尘以及机械噪声。 <u>(5) 筛分</u> 经制砂机处理后的物料由密闭提升机提升至筛分机内进行分级筛分，筛分过程中产一定量粉尘、噪声。 <u>(6) 色选</u> 不同规格的产品经色选机进行色选，色选机是根据物料光学特性的差异，利用光电探测技术将颗粒物料中的异色颗粒自动分拣出来的设备。不同颜色的产品被色选出来。此过程主要为粉尘和噪声。 <u>(7) 成品</u> 经色选后的物料即为成品，经吨包进行包装后运至成品区暂存待售，出料包装过程出料口与接袋口全封闭无粉尘逸散。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因此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污 染 问 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区域大气环境功能为二类区，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根据《2021 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2021 年唐河县环境空气质量级别为轻污染。环境空气六项主要污染物中，细颗粒物是首要污染物，其次为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浓度年均值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臭氧、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一氧化碳（CO）能够满足二级标准要求。因此，唐河县为大气环境质量非达标区。

表 3-1唐河县 2021 年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ug/m ³)	(ug/m ³)	%	
SO ₂	年平均浓度	7	60	11.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22	40	5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87	70	124.29	超标
PM _{2.5}	年平均浓度	43	35	122.86	超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2mg/m ³	4mg/m ³	30	达标
O ₃	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30	160	81.25	达标

根据《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南阳市将坚持污染减排与质量改善相同步，推动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开展四季攻坚行动和重点区域精细化管理，实施细颗粒物（PM_{2.5}）与臭氧（O₃）协同控制，统筹空气质量改善和碳达峰工作，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区域环境质量整体改善。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附近主要地表水体为西南侧为 1.8km 的绵羊河，最终汇入唐河。根据南阳市地表水功能区划，唐河评价河段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要求。根据《2021 年度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2 年 4 月）中地表水监测数据可知，监测统计结果见下表 3-2。

表 3-2 地表水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mg/L（pH 除外）

	<u>监测点位</u>	<u>污染物类别</u>	<u>监测值（mg/L）</u>	<u>III标准（mg/L）</u>	
	<u>唐河（郭滩）</u>	<u>COD</u>	<u>17</u>	<u>20</u>	
		<u>总磷</u>	<u>0.19</u>	<u>4</u>	
		<u>氨氮</u>	<u>0.40</u>	<u>1.0</u>	
		<u>pH</u>	<u>7.92</u>	<u>6~9</u>	
<u>由上表分析可知，唐河（郭滩）断面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水质良好，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u>					
3、声环境质量现状					
<u>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 300 米路西，根据现场勘察，项目周围无重大噪声源，50m 范围内无敏感目标，因此不进行区域声环境调查。</u>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u>项目租赁厂房进行建设，构筑物及地面均已进行硬化，营运过程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及土壤现状质量调查。</u>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租用厂房，不涉及新增用地，周边无珍稀动植物，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 境 保 护 目 标	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风景名胜区和文物古迹等特殊保护目标，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等敏感目标。根据项目的特点及周围环境调查，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4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规模(人口)
	地表水环境	绵羊河	SW	1800m	/
	大气环境	刘洼村	SE	60m	280 人
		李新庄	N	330m	200 人
		朱岗	NE	465m	215 人
	地下水环境	项目区及周边浅层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土壤环境	厂区区域土壤及周边农田土壤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分类	执行标准	标准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粉尘二级）	颗粒物	排气筒：颗粒物≤120mg/m ³ 厂界浓度：颗粒物≤1.0mg/m 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涉 PM 指标要求	PM	10mg/m ³
	噪声	<u>《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u>	2 类	<u>昼间：60dB（A）</u> <u>夜间：50dB（A）</u>
			4 类	<u>昼间：70dB（A）</u> <u>夜间：55dB（A）</u>
	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要求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u>废气：本项目废气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74132t/a；因此本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74132t/a。</u>		
<u>大气污染物替代方案：2021 年项目所在区域（唐河县）为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因此大气污染物实行双倍替代，替代量为颗粒物：1.48264t/a。</u>				
<u>废水：本项目所有废水均不外排，因此不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u>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u>本项目租赁唐河县恒卓交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现有厂房，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主要为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分析施工期的影响。</u>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废水 1.1 废水源强分析 项目用水主要为湿式破碎清洗用水、生活用水、车间洒水用水、车辆清洗用水和喷雾降尘用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破碎清洗废水、晾晒区废水、车辆清洗废水等。其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破碎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破碎清洗工序；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车辆清洗。 （1）破碎清洗废水 <u>项目营运期原料破碎清洗工序需要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清洗用水量约 $1.1\text{m}^3/\text{t}$（原料），年破碎清洗原料约 51213.23t，年用水约 $56334.553\text{m}^3/\text{a}$，年工作 300d，则每天用水量 187.78m^3，清洗后物料及沉淀池沉淀渣带走约 20% 清洗用水（其中晾晒区 $5.6334\text{m}^3/\text{d}$ 废水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废水产生量约 $150.224\text{m}^3/\text{d}$，该部分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该部分废水经多级沉淀后回用于生产，每天需补充新鲜水 31.9226m^3，废水不外排，定期清理沉淀渣。工程建设三级沉淀池 1 座，总容积 160m^3，能满足废水回用需求。</u> （2）晾晒区废水 项目原料经破碎清洗后转运至晾晒区进行自然晾晒，晾晒区物料携带一定量水分，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晾晒区携带水分约为 10% 的清洗用水，该部分废水中 30% 经晾晒区导流槽进入三级沉淀池收集处理后，70% 自然蒸发损耗；则晾晒区废水产生量为 $5.6334\text{m}^3/\text{d}$，进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破碎清洗工序，不外排。 （3）喷雾降尘用水 <u>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6 个专项方案</u>

的通知》（豫环文[2019]84 号），要求料场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封闭性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库内安装固定的喷雾抑尘装置。参考《微米级干雾抑尘技术应用规范》（DB13/T1263-2010），干雾抑尘系统耗水量一般不超过物料总质量的 0.5%，本项目原料 51213.23t/a，则本项目干雾抑尘用水量为 $25.6\text{m}^3/\text{a}$ （ $0.085\text{m}^3/\text{d}$ ）；因原料比较干燥，且水呈雾状，与粉尘充分接触聚结，在自身重力作用下沉降，此部分喷雾水均被原料吸收，无废水产生。

（4）车辆清洗废水

项目原料及产品运输采用载重汽车，车辆轮胎会粘带泥沙，项目设计在厂区大门口设置车辆自动高压冲洗装置，以降低运输道路扬尘对沿线环境的污染影响。项目原料年用量为 51213.23t/a、产品年产量为 5 万 t/a，其原料及产品单车 1 次运输量为 50t 计算，每天约需运输 7 次，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14），冲洗用水系数为 $0.1\text{m}^3/\text{辆} \cdot \text{次}$ ，则车辆车轮底盘冲洗用水量为 $0.7\text{m}^3/\text{d}$ ，产污系数按 0.9 计算，则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0.63\text{m}^3/\text{d}$ ，每日补充水量 $0.07\text{m}^3/\text{d}$ 。冲洗废水成份比较简单，主要污染物为 SS，经沉淀池（ 1m^3 ）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清洗。

（6）厂区洒水降尘用水

本项目车间除晾晒区、成品区外其他区域定期每天定期由专人对其进行洒水降尘。类比同类生产项目，单位面积洒水用水量为 $5\text{L}/(\text{m}^2 \cdot \text{d})$ 。本项目需要洒水区域面积为 500m^2 ，则洒水用水量为 $2.5\text{m}^3/\text{d}$ ，该部分水自然蒸发，无废水产生。

（7）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职工办公生活废水量为 $0.5\text{m}^3/\text{d}$ ，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 BOD_5 、 $\text{NH}_3\text{-N}$ 、SS，产生浓度分别为 350mg/L、250mg/L、30mg/L、280mg/L，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1.2 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判定见下表。

表 4-1 地表水评价工作等级判定一览表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本项目基本情况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 (\text{m}^3/\text{d})$ ；	

		水污染物当量数 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破碎清洗废水和车辆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破碎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因此确定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 B。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且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根据地表水导则要求，水污染影响型三级 B 评价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1.3 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生产废水处理措施

项目三级沉淀废水处理工序设计处置能力为 $160\text{m}^3/\text{d}$ ，清洗后废水排入三级沉淀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三级沉淀后（每级沉淀池水力停留时间为 85min ），上清液回用于生产。

项目废水 $150.224\text{m}^3/\text{d}$ ，项目三级沉淀系统设计处理能力为 $160\text{m}^3/\text{d}$ ，能够满足项目废水处理要求。

（2）生活废水处理措施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职工办公生活废水量为 $0.4\text{m}^3/\text{d}$ ，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 BOD_5 、 $\text{NH}_3\text{-N}$ 、SS，产生浓度分别为 350mg/L 、 250mg/L 、 30mg/L 、 280mg/L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 5m^3 ，“三防”措施）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0.4\text{m}^3/\text{d}$ ，化粪池一般约 10 天清掏一次，因此化粪池容积为 5m^3 ，处理能力能够满足需求，且周围农田较多，施肥可行。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处理措施可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气

2.1 废气源强分析

项目废气主要包括投料工序、制砂工序、筛分工序、色选工序和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晾晒物料为清洗干净的石英石料，粒径约 3-8cm，清洗后石英石表面干净无浮尘，无粉尘产生。

（1）投料、制砂、筛分工序粉尘

项目经破碎清洗晾干后的石英石转运至制砂机上料口处进行投料，在投料、

制砂和筛分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并类比同类项目“唐河县豪宸硅业有限公司年产高纯晶体硅3万吨建设项目”（两项目产品相同，工艺基本类似，因此具有可类比行），上料粉尘产生量按0.02kg/t-原料计，制砂、筛分工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 18-1 粒料加工厂的逸散尘排放因子”中“3. 破碎和筛选—矿渣”排污系数为0.75kg/t（破碎料），则本次投料、制砂、筛分工序粉尘产生量为0.77kg/t-原料计。项目石英石加工量为50076.06t/a。经计算，项目上料、制砂、筛分环节粉尘产生量为38.56t/a。环评要求：上料工序上料口三面设置围挡、上侧设置集气罩，制砂、筛分工序全密闭；粉尘收集率取95%。项目年工作时间为2400h/a。经计算，石英石投料、制砂、筛分工序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36.632t/a，产生速率为15.263kg/h。

项目上料、制砂和筛分工序共用1套粉尘处理系统（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项目有组织粉尘产生速率为15.263kg/h，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取99%，风量取20000m³/h。经计算，粉尘产生浓度为763mg/m³，经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为7.63mg/m³、排放速率为0.1526kg/h、排放量为0.36632t/a，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和通用行业涉PM企业基本排放要求。

未收集粉尘量为1.928t/a（0.803kg/h），经车间封闭、设置喷雾装置、定期清扫等措施后，去除率可达85%，则无组织排放量为0.2892t/a（0.1205kg/h）。

（2）色选工序粉尘

项目色选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色选工序同筛选工序类似，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 18-1 粒料加工厂的逸散尘排放因子”中“3. 破碎和筛选—矿渣”排污系数为0.75kg/t（破碎料），项目石英石色选量约为50037.5t/a，则色选粉尘产生量为37.5t/a，色选设备为全密闭，粉尘收集效率为100%，粉尘经收集后由一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色选年工作时间为2400h/a。经计算，石英石色选工序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37.5t/a，设计风机风量为20000m³/h，产生速率为15.625kg/h，产生浓度为781.25mg/m³，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取99%，则色选工序粉尘排放量为0.375t/a，排放速率为0.15625kg/h，排放浓度为7.8125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和通用行业涉PM企业基本排放

要求。

(3) 物料堆场、装卸和运输车辆扬尘

项目为石英石加工，破碎进料为水喷淋，基本无粉尘产生；原料石英石随车随破，厂区不大量存放原料，且石英石本身附着粉料很少，堆场定期洒水；且厂区地面全部硬化，由专人定期。清扫、洒水，粉尘产生量很小。因此，项目不再定量分析堆场、装卸和运输车辆扬尘产、排情况。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汇总见下表。

表 4-2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汇总一览表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浓度 mg/m ³	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量 t/a
有组织排放	上料、制砂、筛分 工序 20000m ³ /h	粉尘	763	36.63 2	上料口三面设置围挡、上侧设置集气罩，制砂、筛分工序全密闭，经收集后通过管道送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引至高空排放；除尘效率 99%	7.63	0.152 6	0.366 32
	色选工序 20000 m ³ /h	粉尘	781.25	37.5	色选设备为全密闭，粉尘经收集后由一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除尘效率 99%	7.8125	0.156 25	0.375
无组织排放	生产车间	粉尘	/	1.928	车间封闭、设置喷雾装置、定期清扫等措施后，去除率可达 85%	/	0.120 5	0.289 2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各工序粉尘经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浓度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和通用行业涉 PM 企业基本排放要求，处理措施可行。

2.2 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上料、制砂、筛分工序：上料口三面设置围挡、上侧设置集气罩，制砂、筛分工序全密闭，经收集后通过管道送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引至高空排放；色选工序：色选设备为全密闭，粉尘经收集后由一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

袋式除尘器工作原理：当含尘气体由进风口进入除尘器，首先碰到进出风口中间的斜板及挡板，气流便转向流入灰斗，同时气流速度放慢，由于惯性作用，使气体中粗颗粒粉尘直接流入灰斗。起到预先收尘的作用，进入灰斗的气流随后折而向上通过内部装有金属骨架的布袋粉尘被捕集在布袋（滤筒）的外表面，净化后的气体进入布袋（滤筒）室上部清洁室，汇集到出风口排出。

项目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可达 99%以上，处理后粉尘能够达标排放，因此项目废气处理措施可行。

2.3 废气治理设施信息

表 4-3 项目废气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产污工序	治理措施	收集效率	处理效率	处理能力	技术是否可行
1	上料、制砂、筛分工序	上料口三面设置围挡、上侧设置集气罩，制砂、筛分工序全密闭，经收集后通过管道送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引至高空排放	95%	99%	20000 m ³ /h	可行
2	色选工序	色选设备为全密闭，粉尘经收集后由一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	100%	99%	20000 m ³ /h	可行

表 4-4 项目排放口基本信息表

序号	产污工序	排放口名称	坐标	高度(m)	内径(m)	温度(℃)	排放口类型
1	DA001	上料、制砂、筛分工序排气筒	E112.7471 N32.6778	15	0.6	20	一般排放口
2	DA002	色选工序排气筒	E112.7472 N32.6779	15	0.6	20	一般排放口

2.4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见下表。

表 4-5 工程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上料、制砂、筛分工序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7.63	0.1526	0.36632
2	色选工序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7.8125	0.15625	0.375
有组织排放合计		颗粒物				0.74132

表 4-6 工程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S1 生产车间	生产工序	颗粒物	车间封闭、设置喷雾装置、定期清扫等措施后，去除率可达 8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标准	1.0	0.2892
无组织排放合计		颗粒物					0.2892

表 4-7 工程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1.03052

2.5 非正常工况分析

非正常排放是指生产过程中开停（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项目环保措施出现异常时，会使污染物处理效率下降。项目非正常工况下大气污染物的排放情况具体见下表。

表 4-8 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非正常原因	非正常排放工况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频次及持续时间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kg/h		mg/m ³	kg/h	
DA001	颗粒物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按最不利情况考虑,处理效率为0%	763	15.263	1-2次/a, 1h/次	10	3.5	不达标
DA002	颗粒物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按最不利情况考虑,处理效率为0%	781.25	15.625	1-2次/a, 1h/次	10	3.5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下,项目 DA001、DA002 颗粒物的排放浓度超标。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隔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③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3、噪声

3.1 噪声源确定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颚破机、制砂机、筛分机、色选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在 75~90dB(A) 之间。主要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表 4-9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高噪设备噪声产生源强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源强 dB (A)	降噪措施	降噪消减量 dB (A)	降噪后声级 dB (A)	叠加后声级 dB (A)
1	颚破机	1	85	产噪设备 采用独立 基础，加 装减振垫	20	65	65
2	制砂机	1	90		20	70	70
3	筛分机	1	75		20	55	55
4	色选机	2	80		20	60	63

3.2 预测模式

①点声源衰减公式

$$L_r = L_o - 20 \lg (r/r_o)$$

式中： L_r —距噪声源距离为 r 处的等效声级值，dB (A)；

L_o —噪声源等效声级值，dB (A)；

r 、 r_o —距噪声源距离，m。

②多源叠加公式

$$L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i} \right)$$

式中： L —总等声级，dB (A)；

n —声源数量；

L_i —第 i 个声源对受声点的声压级，dB (A)。

3.3 噪声预测结果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源对四周厂界的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10。

表 4-10 项目营运期各评价点声环境预测结果一览表

评价点	污染源名称	源强 dB (A)	衰减距离 (m)	预测点位影响 值 dB (A)	评价值 dB (A)	昼间标准 值 dB (A)
北厂界	颚破机	65	12	43.4	46.5	60
	制砂机	70	25	42.0		
	筛分机	55	20	29.0		
	色选机	63	18	37.9		
南厂界	颚破机	65	28	36.1	47.3	70
	制砂机	70	15	46.5		
	筛分机	55	20	29.0		
	色选机	63	22	36.2		
西厂	颚破机	65	20	39.0	42.0	60
	制砂机	70	40	38.0		

界	筛分机	55	40	23.0		
	色选机	63	40	31.0		
东厂界	颚破机	65	30	35.5	51	60
	制砂机	70	10	50.0		
	筛分机	55	10	35.0		
	色选机	63	10	43.0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由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生产噪声对东、西、北厂界的昼间噪声贡献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南侧厂界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因此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4 噪声监测计划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1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噪声	四周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4、固体废物

4.1 固废产排情况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及职工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

（1）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kg/d，1.5t/a，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理。

（2）化粪池污泥

本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会有一定量的化粪池污泥，产生量约为 0.3t/a，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3）一般工业固废

①除尘器收集粉尘

粉尘经配套的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根据物料平衡，除尘器收集粉尘量为

73.39068t/a，除尘灰封闭袋接收集后外售。

②污泥

根据物料平衡，项目进入废水处理系统污泥产生量为 63.95t/a。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废水进入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压滤后的污泥量(含水率约 60%)约 159.875t/a，外售砖厂，项目污泥压滤后主要为含泥砂，是生产混凝土砖的主要原材料，可外售砖厂资源化利用。

③分拣杂石

项目人工分拣工序会产生一定量杂石，根据物料平衡，项目杂石产生量为 1021.96t/a，集中收集后外售建材厂资源化利用。

4.2 环境管理要求

①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要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设置暂存场所。

②不得露天堆放，防止雨水进入产生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贮存仓库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建设，地面基础及内墙采取防渗措施，使用防水混凝土。一般固体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区堆放。通过规范设置固体废物暂存场，同时建立完善厂内固体废物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可使固体废物在收集、存放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至最低限度。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均得到妥善处置，预计对周围的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5、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生产属于“J 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行业“69、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的“其他”，属于 IV 类项目。因此，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项目为其他行业，为 IV 类建设项目。I 类、II 类、III 类建设项目的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应执行本标准，IV 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生产无持久性有机物或重金属产生，主要为清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等管理不当下渗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环评建议项目化粪池和沉淀池采取一般防渗，要求采用水泥基渗透结晶抗渗混凝土(厚度不宜小于 100mm)进行防渗处理,要求防渗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

综上，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和土壤，因此项目不会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6、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 环境管理

企业环境管理同其计划、生产、技术以及质量等各项专业管理一样，是企业环境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实践证明，要解决企业的环境污染，除要采取“预防为主”、清洁生产措施以及对污染实施有效治理外，更重要的在于强化企业的环境管理。

①环境管理机构设置与职责

项目建成后，应设置环境保护管理部门，配置专职工作人员，成立环境保护领导小组，负责对本场环保设施运转状况进行监控，并管理其他环保工作。

- A、督促项目环保治理措施、管理措施的实施；
- B、监督检查本场各个环保设施的运行，并提出改善环境的建议和对策；
- C、负责本场职工的环保教育工作，以提高本场职工的环保意识；
- D、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汇报本厂的环保工作情况。

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人，负责监督、管理和开展本企业环境保护工作，基本任务是负责公司生产和日常环境管理，组织、落实、制定企业环境保护工作岗位职责、规章制度和工作计划等。

环境管理机构的主要职责见下表。

表 4-12 环境管理机构的主要职责一览表

序号	主要工作职责内容
1	遵守国家、地方和行业环保法律法规及标准，制定环境管理制度与方法，落实各部门的环保职责，监督、检查各产污环节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及环保设施的运行
2	编制公司内部环境保护和环保产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将环境保护原则和方案纳入公司经营决策和生产计划之中，组织实施
3	组织、配合有资质环境监测部门开展环境与污染源监测，落实环保工程治理方案
4	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组织专家和有关管理部门对工程竣工验收，配合企业领导完成环保责任目标，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5	建立环保档案，进行环境统计，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准备的上报企业环境报

6	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环保意识和能力，确保实现持续改进			
7	负责企业环境绿化和环境保护管理，主动接受上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工作指导和检查			检查

(2) 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内部的环境监测是企业环境管理不可缺少的环节，主要对企业内部污染源进行监督，以保证各种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项目建成运行后，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自行监测要求，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3 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监测实施机构
噪声	厂界噪声	Lep（A）	每季度至少监测 1 次	委托监测
废气	DA001、DA002	颗粒物	每年至少监测 1 次	委托监测
	四周厂界外 1m（无组织）	颗粒物	每年至少监测 1 次	委托监测

7、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4.9%，具体见下表。

表 4-14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主要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5m ³ ，“三防”措施）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2
	车辆冲洗废水	SS	沉淀池（1m ³ ，“三防措施”）处理后循环利用	1
	破碎清洗废水、晾晒区废水	SS	三级沉淀处理系统（160m ³ ，“三防措施”）处理后回用生产	8
废气	投料、制砂、筛分工序	粉尘	上料口三面设置围挡、上侧设置集气罩，制砂、筛分工序全密闭，经收集后通过管道送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引至高空排放	5
	色选工序	粉尘	色选设备为全密闭，粉尘经收集后由一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	5
	生产车间无组织	粉尘	厂房封闭、设置喷雾装置、地面硬化、定期清扫等措施，安装环保门禁系统	20
固废	在厂职工	生活垃圾	经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理	3

		化粪池	污泥	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1
		人工分拣	杂石	集中收集外售建材厂	0
		生产车间	沉渣	集中收集压滤后外售砖厂(含压滤机费用)	3
			除尘器收集粉尘	封闭袋接收集后外售	0
	噪声	机械设备	合理布局；选择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1
	合计				4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投料、制砂、筛分工序	粉尘	上料口三面设置围挡、上侧设置集气罩，制砂、筛分工序全密闭，经收集后通过管道送至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引至高空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及通用行业涉 PM 企业基本值
	色选工序	粉尘	色选设备为全密闭，粉尘经收集后由一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	
	生产车间无组织	粉尘	车间封闭、设置喷雾装置、道路硬化、定期清扫等措施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5m ³ ，“三防”措施）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车辆冲洗废水	SS	沉淀池（1m ³ ，“三防措施”）处理后循环利用	
	破碎清洗废水、晾晒区废水	SS	三级沉淀处理系统(160m ³ ，“三防措施”）处理后回用生产	
声环境	设备	机械噪声	合理布局；产噪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设备定期维护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要求
电磁辐射	无	无	无	无
固体废物	职工人员	生活垃圾	经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理	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要求
	化粪池	污泥	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人工分拣	杂石	集中收集后外售建材厂	
	生产车间	沉渣	集中收集压滤后外售砖厂	
		除尘器收集粉尘	封闭袋接收集后外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化粪池和三级沉淀池底部、四周等采取防渗、防漏处理			

<u>生态保护措施</u>	/
<u>环境风险防范措施</u>	<u>项目化粪池和三级沉淀池采取防渗措施；同时加强日常安全意识及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u>
<u>其他环境管理要求</u>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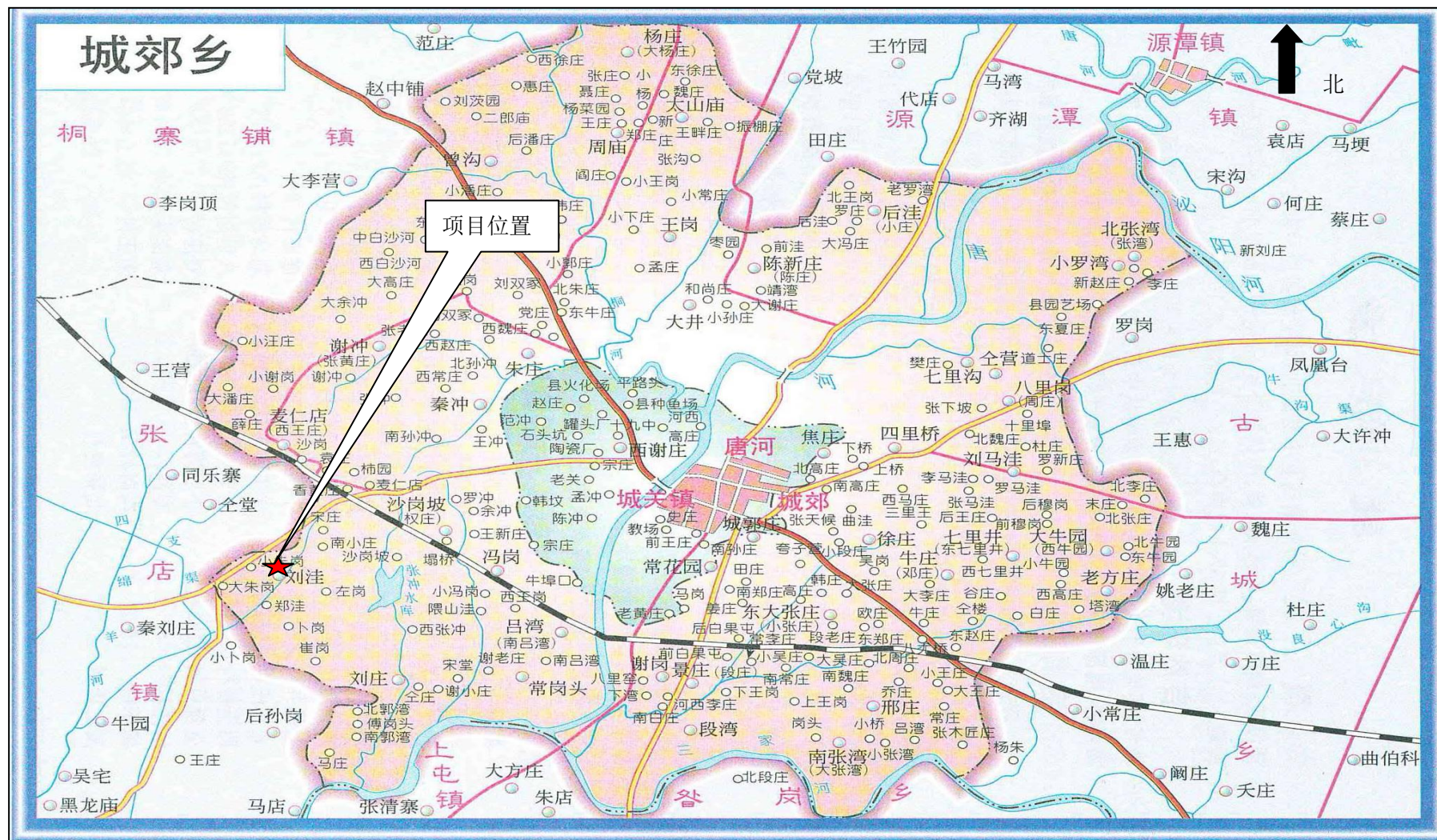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大理石基材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符合规划、选址合理。在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和“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和对策的基础上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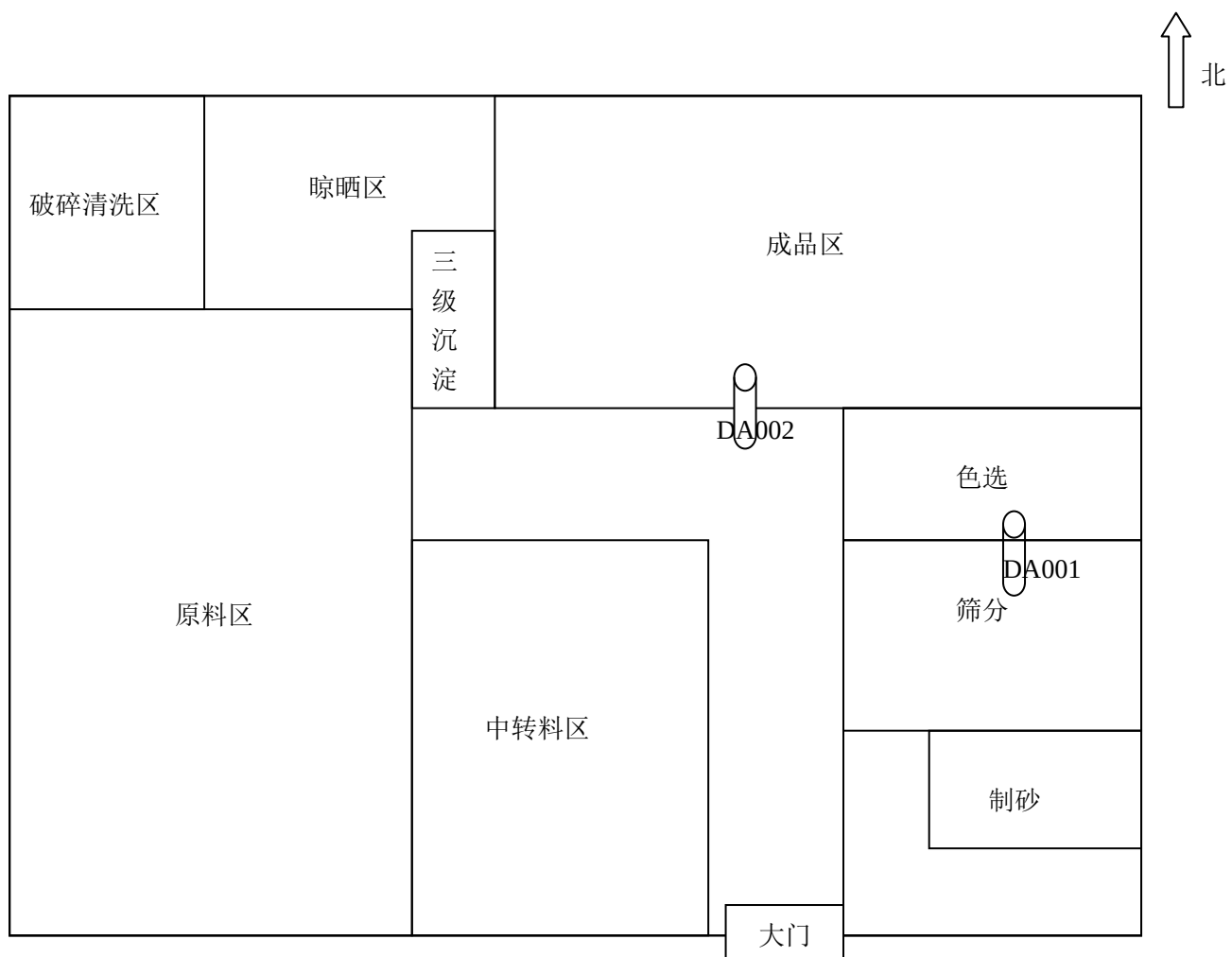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t/a）				1.03052		1.03052	+1.03052
废水	废水量（m ³ /a）				0		0	+0
	COD（t/a）				0		0	+0
	NH ₃ -N（t/a）				0		0	+0
	BOD ₅ （t/a）				0		0	+0
	SS（t/a）				0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t/a）				1.5		1.5	+1.5
	化粪池污泥（t/a）				0.3		0.3	+0.3
	污泥（t/a）				159.875		159.875	+159.875
	杂石（t/a）				1021.96		1021.96	+1021.96
	除尘器收集粉尘（t/a）				73.39068		73.39068	+73.39068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三 项目敏感点卫星示意图

委 托 书

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大理石基材建设项目 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展开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



2023年1月5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211-411328-04-01-846581

项 目 名 称: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大理石基
材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1328MA46HB5G5U

企业经济类型: 自然人

建 设 地 点: 南阳市唐河县南阳市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
洼村委向北300米路西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占地2000平, 建筑面积: 1400平, 其中办
公室100平, 生产车间1300平; 主要设备: 给料机1台、鄂破机1台
、制砂机1台、筛选机1台、色选机2台、传送带2套、空气压缩机1
台、铲车2部、电子磅2台; 工艺流程: 外购的废石—破碎清洗—人
工挑选—自然晾晒—制砂—筛分—色选—成品。

项 目 总 投 资: 1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
和完整性负责。



证 明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位于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刘洼村委向北300米年产5万吨大理石基材建设项目符合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总体规划，特此证明。

唐河县临港街道办事处

2022年11月28日



土地租赁协议

出租方（甲方）：唐河县恒卓交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场地及车间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一、租赁土地情况

甲方将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临淮街道办事处刘庄村委向北300米路西的场地及车间以有偿的方式租赁给乙方使用，甲方场地总面积2000平方米，其中车间面积1400平方米。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叁年，即自2022年11月1日起至2025年11月1日止。

三、交付时间

在本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甲方将土地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土地的现状承租。

四、租金计算、付款方式：

1、租金计算：甲、乙双方约定，该土地租赁每年租金为人民币112000元。

2、租金支付：租金每年一交，乙方必须在每年到期前一个月交清下一年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开付给乙方收款收据。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不得中途退租且必须按时交租金。

2、在租赁期内乙方不得将土地出卖、抵押给第三方。

3、乙方必须依法经营，租赁期内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项法律法规。

4、租赁期内如政府规划需要征用该土地的，甲方需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做好搬迁工作。乙方应积极配合，合同终止时间为乙方配合政府征收（征用）之日。

六、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退还租金给乙方，直至本合同终止。

2、乙方不按时交纳租金，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七、争议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应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唐河县人民法院起诉，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八、合同生效

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各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代表人 蒋长顺

乙方代表人 张五五

签订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签订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全程电子化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5MA47QZJ65C

(副本) 1-1

名称	唐河县恒卓交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21日
法定代表人	蒋长顺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交通安全设备维修；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农林牧渔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智能农机设备销售；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紧急救援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人防工程设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域郊乡小朱岗村刘洼学校向南50米		
登记机关	2021年09月28日		

本营业执照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请公众予以关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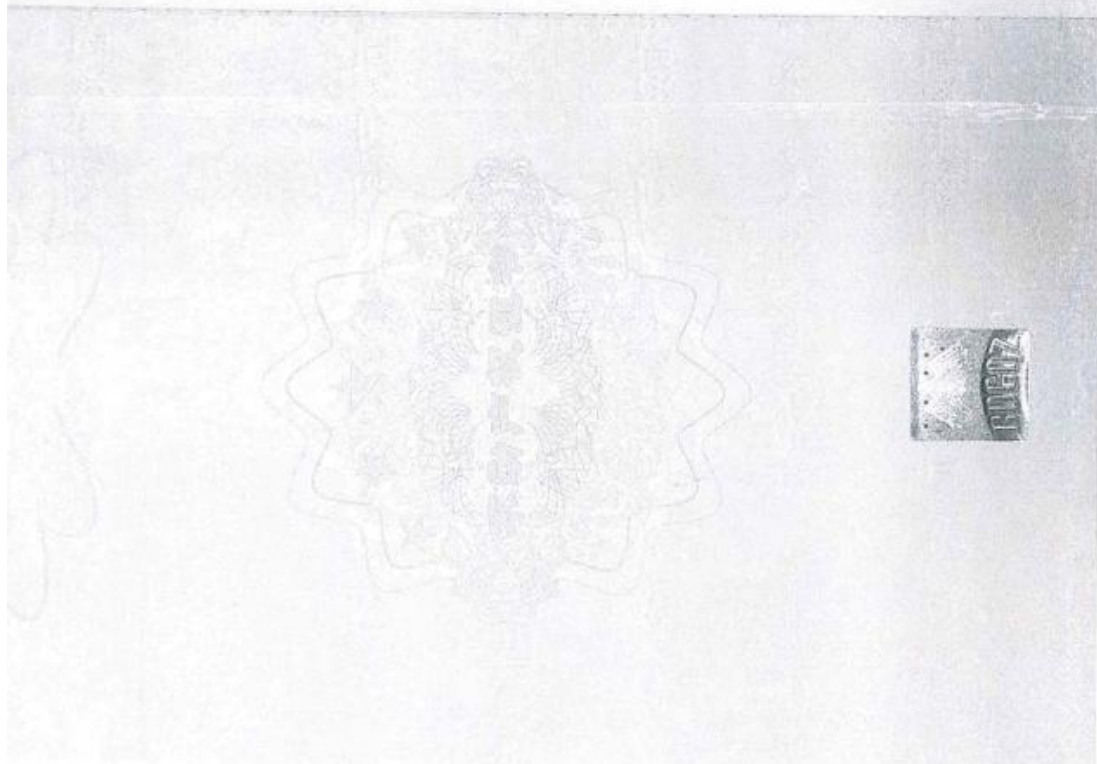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Q 41008361381



豫 (2021) 唐河县 不动产权第 0006432 号

权 利 人	唐河县恒卓交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小朱岗刘洼村
不动产单元号	411328 009025 JB00005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批准拨用
用 途	工业用地
面 积	1527.76m ²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2021年 河南省南阳市 生态环境质量报告

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二〇二二年四月

2021 年河南省南阳市 生态环境质量报告

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二〇二二年四月



时平均二级标准。

(6) 臭氧 (O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

2021 年南阳市市辖各县 (市、区) 环境空气中臭氧 (O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在 127~156 微克/立方米之间, 均达到空气质量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二级标准限值。见表 2-13。

表 2-13 2021 年南阳市各县 (市、区) 环境空气主要项目监测结果统计

城市	二氧化硫 (SO ₂)	二氧化氮 (NO ₂)	可吸入 颗粒物 (PM ₁₀)	细颗粒物 (PM _{2.5})	一氧化碳 (CO)	臭氧 (O ₃) 日最大 8 小 时平均	达标 率 (%)	综合 指数
	年均值 (μg/m ³)	年均值 (μg/m ³)	年均值 (μg/m ³)	年均值 (μg/m ³)	年百分位 浓度 (mg/m ³)	年百分位 浓度 (μg/m ³)		
南召县	6	15	77	39	1.1	156	78.6	3.94
方城县	7	24	86	45	1.2	149	74.7	4.47
西峡县	9	30	78	38	1.6	140	84.1	4.37
镇平县	5	18	86	45	1.2	152	74.5	4.30
内乡县	8	26	81	42	1.7	143	80.0	4.46
淅川县	12	23	77	38	1.1	127	84.7	4.03
社旗县	6	21	88	48	1.3	138	73.4	4.43
唐河县	7	22	87	43	1.2	130	78.9	4.25
新野县	7	20	80	44	1.0	143	77.5	4.16
桐柏县	7	15	67	40	1.1	133	85.2	3.70
邓州市	6	21	75	37	1.3	146	81.4	3.86
宛城	8	22	87	46	1.2	150	72.9	4.48
卧龙	9	24	89	47	1.3	146	73.4	4.60
一体化	7	25	89	45	1.2	150	73.2	4.54
高新	9	22	98	46	1.1	149	72.2	4.62
官庄	8	19	76	42	1.1	141	76.3	4.05
鸭河	7	17	76	40	1.1	140	84.1	3.92
县城均值	8	21	82	43	1.2	143	77.9	4.25

2、环境空气污染空间分布特征

2021 年南阳市市辖各县 (市、区) 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 (SO₂) 污染最重的是淅川县, 污染最轻的是镇平县; 二氧化氮 (NO₂) 污染最重的是西峡县, 最轻的是南召县和桐柏县; 可吸入颗粒物 (PM₁₀) 污染最重的是高新区, 最轻的是桐柏县; 细颗粒物 (PM_{2.5}) 污染最重的是社旗县, 最轻的是邓州市; 一氧化碳 (CO) 污染最重的是内乡县, 最轻的是新野市; 臭氧 (O₃) 污染最重的是南召县, 最轻的是淅川县。见图 2-7。

附表 3-1 2021 年南阳市国、省控河流考核断面及质量断面年均浓度值统计表

断面名称	pH	电导率 (ms/m)	溶解氧 (mg/L)	高锰酸盐指 数(mg/L)	生化需氧 量(mg/L)	氨氮 (mg/L)	石油类 (mg/L)	总氮 (mg/L)	总磷 (mg/L)	挥发酚 (mg/L)	汞(mg/L)	铅(mg/L)	化学需氧量 (mg/L)
新野渡河桥	7.86	65.8	7.73	3.3	3.1	0.63	0.01L	3.63	0.14	0.0008	0.00004L	0.00005	16
排子河邓州市★	7.92	36.9	8.80	3.6	2.8	1.79	0.01	3.82	0.25	0.0003	0.00002	0.00054	15
淇河桥★	8.25	34.9	8.93	2.6	2.3	0.09	0.01	1.89	0.01	0.0002	0.00001	0.00057	12
上河★☆	7.92	23.7	9.73	2.4	1.1	0.03	0.01	1.29	0.01	0.0003	0.00002	0.00031	11
淅川高湾★	8.00	43.6	8.73	2.0	2.3	0.10	0.01	2.32	0.02	0.0006	0.00002	0.00006	13
东台子★	8.27	39.0	8.89	2.9	1.9	0.10	0.01	2.02	0.05	0.001	0.00002	0.00069	11
埠口★	8.00	56.1	8.86	5.2	2.1	0.29	0.01	5.54	0.25	0.0004	0.00002	0.00078	18
方城夏河★	8.00	42.8	8.77	2.6	1.6	0.17	0.01	3.06	0.08	0.0007	0.00002	0.00016	12
新滩★	7.92	65.7	9.42	4.3	2.6	0.40	0.01	3.20	0.19	0.0004	0.00002	0.00088	17
唐河方城县★	7.83	57.5	8.63	2.2	1.6	0.09	0.01	2.68	0.04	0.0006	0.00002	0.00012	9
五星河渡口★	8.17	53.2	10.38	3.8	2.4	0.36	0.01	3.40	0.20	0.0005	0.00002	0.00052	16
邓州渡滩★	7.92	60.9	9.13	3.3	1.7	0.19	0.01	3.53	0.06	0.0003	0.00002	0.00101	14
内乡大桥	8.12	70.9	9.39	3.1	2.8	0.62	0.01L	2.97	0.09	0.0007	0.00004L	0.00006	16
内乡怀乡桥★	7.92	50.8	9.24	2.3	1.9	0.05	0.01	4.62	0.02	0.0005	0.00002	0.00006	13

备注：所有未检出项目均为该项目检出限加 L 表示；带★断面使用监测分离数据进行评价，带☆为外地入境断面，未列入规划类别。

附表 3-1 2021 年南阳市国、省控河流考核断面及质量断面年均浓度值统计表

断面名称	铜 (mg/L)	锌 (mg/L)	氟化物 (mg/L)	硝 (mg/L)	砷 (mg/L)	镉 (mg/L)	六价铬 (mg/L)	氯化物 (mg/L)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mg/L)	硫化物 (mg/L)	粪大肠 菌群 (mg/L)	水质 类别	规划 类别	综合污染 指数
新野渠河桥	0.00448	0.02908	0.296	0.0002	0.0004	0.00003	0.004L	0.004L	0.05L	0.005L	1836	III	IV	0.263
梅子河邓州市★	0.00125	0.01325	0.216	0.0003	0.0010	0.00004	0.002	0.002	0.02	0.004	/	V	V	0.334
淇河桥★	0.00176	0.01750	0.148	0.0002	0.0007	0.00002	0.003	0.001	0.03	0.003	/	II	III	0.176
上河★☆	0.00132	0.00735	0.150	0.0002	0.0005	0.00008	0.002	0.001	0.02	0.002	/	II	II	0.146
淅川高湾★	0.00101	0.01250	0.145	0.0002	0.0012	0.00002	0.002	0.002	0.02	0.002	/	II	II	0.176
东台子★	0.00200	0.00775	0.215	0.0003	0.0010	0.00002	0.003	0.002	0.03	0.002	/	II	III	0.195
埠口★	0.00150	0.01310	0.319	0.0003	0.0011	0.00004	0.002	0.002	0.03	0.003	/	IV	III	0.281
方城夏河★	0.00300	0.00900	0.259	0.0004	0.0012	0.00002	0.003	0.002	0.02	0.002	/	II	III	0.221
郭滩★	0.00163	0.01975	0.280	0.0005	0.0008	0.00006	0.002	0.002	0.03	0.006	/	III	III	0.235
唐河方城县★	0.00100	0.00135	0.412	0.0002	0.0011	0.00002	0.003	0.002	0.02	0.002	/	II	III	0.217
五里河渡口★	0.00138	0.00800	0.312	0.0005	0.0009	0.00003	0.002	0.002	0.02	0.002	/	III	III	0.243
邓州汲滩★	0.04890	0.02800	0.230	0.0006	0.0010	0.00007	0.002	0.002	0.02	0.003	/	II	III	0.229
内乡大桥	0.00360	0.00307	0.270	0.0015	0.0021	0.00021	0.004L	0.004L	0.05L	0.005L	1322	III	III	0.254
内乡怀乡桥★	0.00880	0.00488	0.222	0.0002	0.0025	0.00004	0.002	0.002	0.02	0.002	/	II	III	0.209

备注：所有未检出项目均为该项目检出限加 L 表示；带★断面使用采测分离数据进行评价，带☆为外入地入城断面，未列入规划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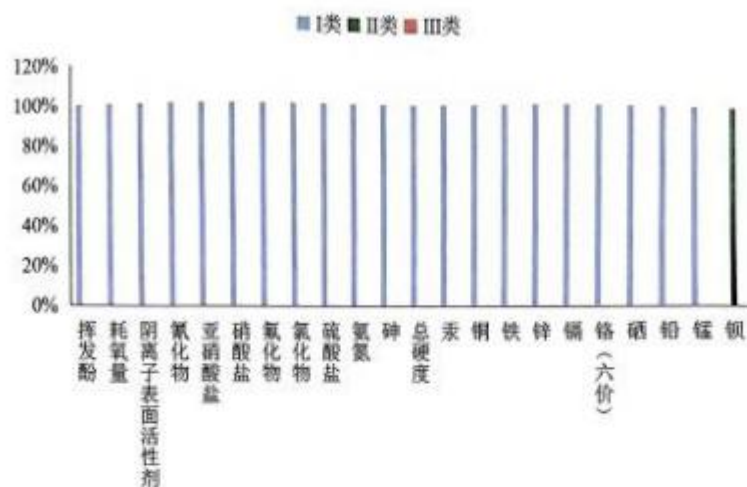


图 5-1 2021 年南阳市建成区地下饮用水源地单因子评价

表 5-5 南阳市建成区地下饮用水源地评价结果

县（市） 水源地	取水达标率评价			水质定性评价	
	总取水量（万吨）	达标水量（万吨）	取水达标率(%)	P 值	定性级别
东水厂	2232	2232	100	0.24	优
二水厂	3162	3162	100	0.24	优
全市	5394	5394	100	0.24	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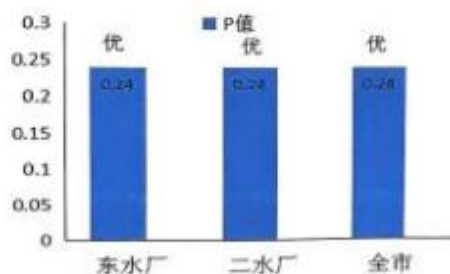


图 5-2 2021 年南阳市建成区地下饮用水源地综合定性评价 P 值
(二) 县级

1、单因子评价

2021 年南阳县级地下饮用水源地单因子评价结果见表 5-6、图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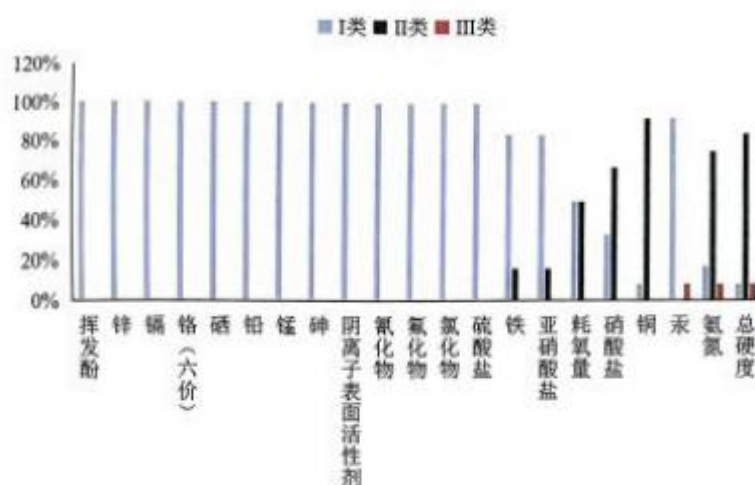


图 5-3 南阳县级地下饮用水源地单因子评价图

(1) 有机类

挥发酚年均值范围为 0.00048-0.000575 毫克/升，其中 75%的水源地年均值未检出，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耗氧量年均值 0.1675-2.0 毫克/升，50%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I类标准。50%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全年均未检出，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2) 非金属无机类

氰化物全年均未检出，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亚硝酸盐年均值 0.004-0.029 毫克/升，84%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16%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I类标准。

硝酸盐年均浓度 0.4885-3.81 毫克/升，33%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67%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I类标准。

氟化物年均值 0.15-0.5325 毫克/升，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氯化物年均值 5.52-25.8 毫克/升，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硫酸盐年均值 9-39 毫克/升，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氨氮年均值 0.02-0.262 毫克/升，17%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75%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I类标准，8%的水源地（方城县贺大庄地下水井群）年均浓度符合III类标准。

砷年均值 0.0002375-0.001 毫克/升，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3) 金属类

总硬度年均值 150-308 毫克/升，8%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84%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I类标准，8%的水源地（内乡县湍河地下水井群）年均浓度符合III类标准。

锌、铬（六价）、镉全年均未检出，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硒年均值 0.000325-0.00105 毫克/升，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汞年均值 0.000025-0.000195 毫克/升，92%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8%的水源地（方城县贺大庄地下水井群）年均浓度符合III类标准。

铅年均值 0.00009L-0.0032 毫克/升，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铜年均值 0.00081-0.014 毫克/升，8%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92%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I类标准。

锰年均值 0.000175-0.024 毫克/升，所有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

铁年均值 0.00082L-0.148 毫克/升，84%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类标准，16%的水源地年均浓度符合II类标准。

(4) 其它

pH 值范围为 7.2-7.8。

总大肠菌群全年均未检出。

2、综合评价

(1) 饮用水源地达标评价

2021 年南阳县级地下饮用水源地井群水质类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符合III类标准要求。

承诺书

南阳市生态环境分局唐河分局：

针对我公司向贵局提供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附件证明材料，
我公司做以下承诺：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大理石基材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和结论与我公
司项目情况一致，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
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
部法律责任。

南阳久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2日